

● 外国史知识丛书 ● 任雪芳 裴慧敏 著 ● 重庆出版社



印第安人传奇

YINDIANREN
CHUANQI



2 035 4073 9

印第安人传奇

《外国史知识丛书》编委会



《外国史知识丛书》编委会

主编 唐 枢

编委（以姓氏笔画为序）

朱佑慈 任雪芳 李纯武 陈 新 赵淑慧

俞振基 秦晓鹰 唐 枢 黄遇奇 梅伟强

（编委会地址：北京王府大街东厂胡同1号

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历史研究所）

本书责任编辑 唐 枢

美 术 编 辑 乔 楠

印第安人传奇

任雪芳 裴慧敏

重 庆 出 版 社 出 版（重庆李子坝正街102号）

新 华 书 店 重 庆 发 行 所 发 行

达 县 新 华 印 刷 厂 印 刷

开本 787×1092 1/32 印张 4.75 插页 12 字数 98千

1984年8月第一版

1984年8月第一次印刷

印数：1—9,400

书号：11114·46

定价：0.55元

目 录

- 一 辉煌灿烂的古代文明..... (5)
 - 1 美洲文明的始祖——奥尔梅克文化 (7)
 - 2 墨西哥的文明曙光——特迪华堪 (10)
 - 3 三起三落的玛雅文化 (12)
 - 4 “仙人掌旁”的高度文明
——阿兹特克文化..... (22)
 - 5 安第斯山上的惊人业绩——印加文化 (31)
- 二 “新大陆”的发现与征服..... (45)
 - 1 西印度群岛的斑斑血泪 (46)
 - 2 是“羽蛇”盖查尔柯亚脱尔归来了吗?..... (49)
 - 3 皮萨罗的背信弃义与印加帝国的覆亡 (64)
 - 4 英勇不屈的玛雅各部族 (78)
 - 5 黄金国之谜与西班牙殖民者的远征 (82)
- 三 殖民统治三百年..... (87)
 - 1 “堂而皇之”的殖民机构 (88)
 - 2 敲骨吸髓的经济盘剥 (92)

3	无孔不入的殖民地教会	(98)
4	英、法的北美殖民地	(101)
四	革命烽火遍及美洲	(105)
1	永生的图帕克·阿马鲁	(105)
2	此伏彼起的墨西哥风暴	(108)
3	智利烽火三百年	(110)
4	巴西的“棕榈共和国”	(114)
5	燎原烈焰	(116)
五	美洲独立战争和印第安人的解放	(119)
1	美国的独立	(120)
2	由海地开始的拉美革命风暴	(123)
3	多洛雷斯呼声	(124)
4	三建委内瑞拉共和国	(132)
5	安第斯山骑士	(136)
六	她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	(143)

年轻的朋友：你了解美洲吗？在那广阔富饶、景色旖旎的美洲大陆上，孕育出世界最长、流量最大的亚马逊河，它汹涌澎湃，一泻千里，东入大西洋；耸立着海拔六千九百余公尺，终年白雪皑皑的安底斯山，在它的崇山峻岭中隐藏着平静如镜的的喀喀湖。湖光雪峰，交相辉映，别有情趣；你也许会记得李白的诗句吧：“日照香炉生紫烟，遥看瀑布挂前川，飞流直下三千尺，疑是银河落九天。”那从九天奔腾而下的、悬挂三千尺的飞流，不过是大诗人的艺术夸张；然而，在委内瑞拉境内的安赫尔大瀑布却实实在在有千米挂零呢！美洲还有茫茫无边的林海、深达一千八百三十米的科罗拉多大峡谷、闻名世界的五大湖。山川壮丽的美洲，更有五彩缤纷的奇花异草、千奇百怪的珍禽异兽。墨西哥有五、六百种仙人掌，小的只有小孩玩的玻璃球那么大，大的可以长到五层楼那么高，形状千姿百态，美不胜收，古代美洲人吃、穿、盖房子，都离不开它；巴西的一种菠萝，由于香味浓郁，味道鲜美，常使异乡人品尝之后流连忘返、不愿离去，所以又叫“流连”；象征着独立和自由的蜂鸟，在美洲随处可见，有的比蜜蜂还小，可算是世界上最小的鸟了。可它却长着一对大眼睛、一身艳丽的羽毛和两条漂亮的随风飞舞

的长尾巴，别看它身材小，它却能象一架直升飞机那样，飞越五千米的高峰，还能以八十哩的时速在海上飞行。

那么，这块美丽、奇异、富饶大陆上的主人是谁呢？你看，在辽阔的阿根廷潘帕斯草原，有策马飞奔、挥着响鞭、甩开绳套、追逐牛马的骑士；在巴西、秘鲁的茂密森林中，有赤身裸体的追猎美洲豹的勇士；在夕阳映红的海面上，有驾驶“芦苇马”小舟的渔夫。这些勤劳勇敢的印第安人，开拓了美洲大地，创造了高度的古代文明。几百年来，殖民者的刀剑和圣经都没能使他们屈服和改变宗教信仰；今天，他们仍在为民族的生存和复兴而英勇地斗争。只有他们，才是美洲大陆真正的主人。

印第安人并不是土生土长的。大量的考古发掘和历史文物证明，在美洲，从来没有发现过像腊马古猿、爪哇人或北京人那样的原始人类，甚至也不存在人类的近亲——类人猿属的灵长目动物。美洲的人类是从其他大陆迁移来的，是在更新世的末期（冰河时期）移居到新大陆来的。

关于美洲土著的来源，曾有过许多假设和推论。有的说他们源出欧洲，穿越北部冰岛移居到美洲来的；有的说他们是由南太平洋岛屿飘洋过海而来的；有的甚至说他们是以色列犹太人，是传说中失踪了的十族后裔。众说纷纭，莫衷一是。经过各国学者的长期考察、研究，以及近年来大量的考古发掘，人们才逐渐有了比较一致的看法。现在一般人认为，美洲最早的人类是从亚洲东北部来的，属世界三大人种之一的蒙古人种。

几万年前，白令海峡地带有一条狭窄的山脊可以步行过

去；今天的白令海峡也只有六十英里宽，中间还有一些可供歇脚的小岛。因此，不论是冬天从冰上徒步，或是在其他季节乘木筏横渡，都不困难。二十世纪中叶，人们普遍认为人类踏上美洲大陆是在一万五千至二万五千年以前，以后的考古发掘证明，人类到达美洲的时间还要早几万年。在圣地亚哥发现的两块人头骨，考古工作者予以初步鉴定后，认为有四万四千年至四万八千年的历史；加拿大育庚地区出土的一个鹿骨制刮具，则是二万七千年以前的工具，这说明人类至少在四五万年前就已到达美洲。更有人认为第一批去美洲的人可能是在八万年以前的冰河期，通过裸露出来的白令海峡陆桥走过去的。

人们是不断地到美洲去的。第一次踏上美洲大地的，是一批勇敢的探险者，或是由于气候骤变，或是由于食物的匮乏，或是由于战乱，逼使他们去寻求生存而来到亚洲东北端，越过狭窄的白令海峡，到了美洲的阿拉斯加。当时的美洲大陆荒无人烟，辽阔无垠的大草原上，野鹿、羊驼在奔驰；茂密的丛林，则是大猛马、美洲豹的天下；巨蟒盘踞在参天古树下酣睡，五颜六色的翠鸟在林间起舞高歌。优越的自然条件，使这些外来人定居下来。他们在寻找水源、追逐食物中，不断由北向南移动，分成几个、几十个、几百个新的人群，遍布在整个美洲大陆。

这些勤劳勇敢的美洲人，用自己勤劳的双手开拓着万里沃野，用自己的血汗浇灌着美洲大陆。

美洲大陆幅员辽阔、地理环境千差万别，人们在逐渐移居的过程中，形成了不同的文化和风俗习惯，以适应各种不

同的地理环境。比如定居在美洲极北部沿海的爱斯基摩人和阿留申人，就以猎取海象、海豹等海产为生，他们用冰块修建房屋，以皮毛缝制衣服；而拉丁美洲的墨西哥、秘鲁则是一个文化发展较高的地区，那里的人以务农为生，他们经过长期的实践，培育出玉米、南瓜、豆类、马铃薯等农作物，并且发展了手工业和商业，兴建了城邦和巨大的礼仪中心。玛雅人甚至还创造了象形文字，懂得了一些科学知识。那些生活在亚马逊河流域热带密林中的美洲土著，长期打猎和采集野生果物，生活没有保证，他们住在用树枝、树叶搭起的窝棚中，几乎赤身裸体。

哥伦布“发现”美洲时，整个美洲约有一千四百万到四千万人口，分布在从阿拉斯加到阿根廷火地岛的广大地区，其中大部分生活在气候温和、物产丰富的中、南美洲——墨西哥、危地马拉、秘鲁、委内瑞拉、哥伦比亚、玻利维亚等地。当时美洲共有多少部落、部族，谁也数不清。据说，他们操着一千七百多种方言；仅今天的墨西哥境内，人们就说着一百种以上的方言，同居一片谷地，同处一座丛林，却说着几种彼此听不懂的方言。这时，美洲人的社会发展阶段，文明开化程度，也有较大的差异。有的刚刚摆脱蒙昧，依然刀耕火种，茹毛饮血；有的则形成了部落或部落联盟，发展人工培植的农业，蓄养家畜；有的却创造了相当高度的古代文明，形成城邦国家，建造巨大的祭祀庙宇，制作各种精美的手工业品，开始了物物交换的商业活动。有的地方甚至出现，并使用了奴隶。尽管美洲土著之间社会经济组织和文化形式多种多样，但一般认为，他们基本上是属于原始社会的不同阶段。

一 辉煌灿烂的古代文明

1492年10月12日午夜时分，饱经风雨的三艘小船在大西洋上航行。船上的人大多没有安眠，他们焦躁不安地翘首远眺，按计算，早该到达那块东方宝地了。在意大利旅行家马可·波罗的笔下，那是个多么富饶、美丽、神秘的地方啊！遍地是黄金、珍宝和香料，宫廷的奢华，人民的富有，真是令人垂涎三尺。可是，这支由西班牙王室资助、意大利探险家克里斯多夫·哥伦布率领的船队却没有按预计的日程到达目的地。他们在海图上空白的海域里已航行一个多月了，天晓得，命运会将他们引向何方？凌晨二点，从“宾塔”号的瞭望台上突然传来一声嘶哑、然而却是兴奋的惊叫：“陆地！陆地！……”拂晓，经过七十天海上颠簸的哥伦布，终于踏上了美洲的土地，这一点哥伦布直到离开人世时仍不清楚，因为他以为到达了东方的印度。一群光身赤足的土著围上来，哥伦

布问：“这是什么地方？”“爪那哈尼。”意思是“我不懂”。远隔重洋，语言不通，这是自然的，然而兴奋至极的哥伦布却忘记了这一点，误以为土著听懂了他的问题，并告诉他此地叫“爪那哈尼”。他接过好客的主人奉送的绿鹦鹉、雪白的棉花，看着他们身上佩戴着的薄金片、小金块，自信已经来到了日思夜想的东方宝地——印度，因此将当地土著称作“印第安人”，意为“印度的居民”。哥伦布一行人先住了下来，将这个美洲巴哈马群岛中一个极不起眼的小岛取名为“萨尔瓦多”，即救世主。

恩格斯曾指出：“黄金一词是驱使西班牙人横渡大西洋到美洲去的咒语；黄金是白人刚踏上一个新发现的海岸时所找寻的第一件东西。”^①为黄金而来的哥伦布，刚踏上美洲，就一眼盯上了土著人身上的黄金饰物，立即断言：“毫无疑问，在这些土地上必有大量的黄金……因为他们的头颈、耳朵、手臂和腿上都戴有非常大的金圈。”在这种狂热的黄金欲的支配下，哥伦布立即写信给西班牙国王斐迪南和王后伊萨伯拉，忘乎所以地吹嘘：“陛下将可以看到，陛下要多少黄金，臣都可以献上，陛下要多少奴隶，臣都可以照办；同时，臣将寻得千百种其他宝物。”在贪婪的驱使下，西方殖民者一批又一批地来到了美洲，为了搜罗黄金珍宝，他们的足迹几乎踏遍了美洲。与世隔绝、高度发展的美洲文明在寻金热中被发现了，使自认为文明开化程度很高的欧洲人目瞪口呆。那么，美洲印第安人到底创造了哪些闻名于世的古代文明呢？

^① 《论封建制的瓦解和民族国家的产生》，《马克思恩格斯全集》第21卷，第450页。

1 美洲文明的始祖——奥尔梅克文化

以往，人们一直都以为古玛雅人在墨西哥南部、危地马拉和洪都拉斯一带所创造的文化，是美洲最古老的文化，近一个世纪，经过几十年的考古发掘，证明在中美洲墨西哥海湾，今天墨西哥的塔巴斯科和维拉克鲁斯一带，曾经存在过更古老的文化。大约在三千二百年之前，一个神秘的民族来到这里。在玛雅人的传说中，这块低陷、潮湿、多雨的地区，叫做“雨之地”。在“雨之地”生活了八、九个世纪的神秘民族，一般称为奥尔梅克人。公元前八——五世纪为奥尔梅克文化的全盛时期，到公元前三百年，奥尔梅克人突然消失得无影无踪。他们是从哪里来的？又到哪里去了呢？这个千古之谜，有待于人们去揭晓。据有的史书记载，奥尔梅克人“纹身、锯齿、染黑齿，以人工改变头型，剃发，留胡子”。奥尔梅克人的社会形态、经济状况，我们尚不知道，现在能够见到的只有他们留下的巨大石头像，粘土金字塔和一些用翡翠雕成的小人像。

1938年，美国史密森博物院的M·W·斯特林，在



巨大石头像

维拉克鲁斯省特拉斯泽皮特克村附近，发现了一颗巨大的人头石像，高六呎半，重约十吨。以后，陆续在拉范达、圣洛伦索、特雷斯等地发现了十三颗巨大头像。这些头像都是用整块玄武岩雕凿而成，最大的高十呎多，重达三十吨以上。这些头像具有共同的特色：又大又扁的鼻子，肥厚的嘴唇，深沉的扁桃形的眼睛，头上戴着饰以花纹的头盔，两侧还有帽耳下垂着。这是些什么人的头像，为什么放在这些地方，众说不一。有人认为，这些地方是当年奥尔梅克人的礼仪中心，人头像是他们领袖的雕像；也有人认为，这些石头像表示在神圣的球赛中被砍下的负方队员的头颅，头上的盔，可能是球队队员的安全帽，因为那生橡胶球重达三、四磅，伤人的机会很多。据说，其中的一颗头像上刻有美洲最古老的文字，记载着这颗头像雕成的日期为公元前二百九十一年十一月。还有一个值得注意的问题，即发现这些头像的地方，都不出产这样的巨石，而有这种大石头的地方却远离雕像六十哩——三百哩。人们难以想象，奥尔梅克人当时是怎样搬运这些大石头的。在西班牙殖民者到达美洲之前，无论是奥尔梅克人，还是比他们文化更先进的玛雅人、阿兹特克人或印加人，都没有发明有轮子的运输工具，当地也没有供驮运用的马和骆驼等大牲畜。能够组织那么多的人力，从几十甚至几百哩外的地方，将玄武岩拖拉回来，并雕成精美头像，从这点可以推断出，奥尔梅克人一定有强烈的宗教信仰和办事效率很高的社会组织。

奥尔梅克文化的另一代表，是在拉范达地下出土的用翡翠和蛇纹岩雕成的一群小人像。这些小人像大约有八吋高，排

列成一个同心圆形，面向一个用红石头雕成的人像，恭恭敬敬地站立着，而他们的身边则立着用翡翠雕成的方块斧形玉板，他们似乎在举行一种神秘的典礼。在拉范达还发现过一些其他翡翠和玉石像，如啜泣的小孩、带有诡异气氛的尊严头像、怀抱虎神的雕像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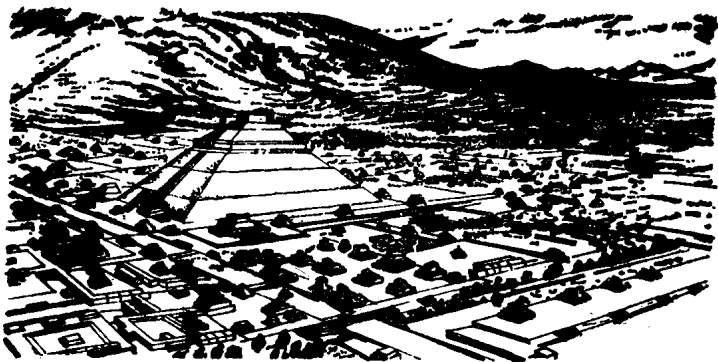
此外，在奥尔梅克的文化遗址中还发现许多石碑，其中比较著名的是在拉范达的玄武岩“帝王碑”。它高九呎，重五十吨，上面有几个浅浮雕人像，当中一人是个权贵，他双手紧握着弯柄的杖形东西，他的周围站着向他致敬的臣仆。

奥尔梅克人的祭台也是别具一格的，在拉范达的一个祭台，是用整块玄武岩雕琢而成的。祭台上面，供陈放牺牲之用，祭台下部每面雕刻一个祭司，祭司手中握着一个小孩，祭台的正面是一个象豹子口似的深龕，内刻一个戴着高大头饰和巨型耳饰的人，手中捧着一个婴儿。从奥尔梅克文化中的雕像看，似乎都贯穿着对美洲虎的崇拜。无论是雕像还是塑像，也不论奥尔梅克人自己的雕像，还是他们所崇拜的众神的相貌，都把人类同美洲虎的特征结合到一起，有的雕像美洲虎的形状多些，有些则是人的特征多些。因此，一些学者认为，奥尔梅克人部落的图腾可能是美洲虎，他们继而崇拜一种超自然的生物——美洲虎同人类的后代，即虎人。他们的婴儿雕像，都象咆哮的美洲虎，这也许就是代表神圣的虎人吧。

奥尔梅克人突然不知去向了，但奥尔梅克人创造的灿烂文化却保留了下来，其影响遍及中美洲，后来的玛雅人，甚至墨西哥谷的一些部族都继承了他们辉煌的文化。

2 墨西哥的文明曙光——特迪华堪

据印第安人的神话传说，太阳死亡之后，天上的神灵都汇集到墨西哥谷，一个接一个地跳进火里，终于使太阳再次升上天空，照亮大地。从此，这里被称为特迪华堪，即“众神之城”。公元三世纪左右，特迪华堪发展成为一个巨大的仪礼中心——中美洲第一座真正的城邦。



特迪华堪复原图

特迪华堪文明的缔造者是古代的托尔特克人。托尔特克，就是“伟大的工匠”之意。特迪华堪全城约八平方哩，它的建筑布局，是经过周密规划的。贯穿城市南北的是一条宽阔的、约三哩长的“黄泉大道”，中间的几段路宽宽达一百四十呎。大道上有一段贯穿着几个长方形的场地，这些场地，可能是供举行宗教仪式的球赛用的（关于球赛，后文还将专门介绍）。在

“黄泉大道”的两边，有许多低矮的石头建筑物的遗迹，可能是些小的金字塔或殿堂（神殿）。巨大的“太阳金字塔”耸立在大道附近。“太阳金字塔”大约建于公元一世纪左右，耗用材料达一百万立方码，估计至少用了五十多年的建造时间。它是以泥土和晒干的土块建成的，它的表面全部覆盖着当地产的红色火山岩。塔高六十公尺，塔基宽二百一十公尺左右，可与埃及的“兰奥普大金字塔”媲美。在大道的北端，是一座较小的“月亮金字塔”。大道的南端就是著名的“盖查尔柯亚脱尔”一羽蛇的神庙。在墨西哥众神中羽蛇神最有威望，以后的阿兹特克文化和玛雅文化都与羽蛇的崇拜有关，在拉丁美洲的许多文化遗址中，都可见到它的金字塔、石刻象和画象。墨西哥总统何塞·洛佩斯·波蒂略根据羽蛇的传说写了一本小说《羽蛇》，我国有中译本。盖查尔柯亚脱尔神庙为六层台阶的棱锥体，四壁和斜坡上都鼓出许多极有风格的头象浮雕。这些主要是羽蛇头，也有一些圆瞪怪眼的雨神达拉洛克的脸形。所有的这些建筑物都坐东朝西，可能象征着太阳的东升西落。

从大量的考古发掘中可以看到，当年这里是个繁荣豪华的地方。一些残留的墙壁上有色彩鲜艳的壁画，其中大多数与宗教有关，如祭司，传说中的众神和神话故事。比如，有一幅图上画的是人们死后的天堂生活，他们在兴高采烈地唱歌、跳舞、追捕蝴蝶，这一切都是雨神达拉洛克恩赐给他们的。从发掘中还可以看到数量惊人的手工作坊和比较简陋的住房，由此可以推测，特迪华堪不单是个供人们朝拜的仪礼中心，也不仅居住着一些与祭祀有关的神职人员，而且有大批的工匠和他们的家属在这里生活。从城邦的规模与房子的

数量来看，当年这里人烟稠密，有农民、石工、陶器匠人、做羽毛制品的手工业者，以及琢磨宝石、打制首饰的专业匠师。这里出土的大量陶罐、火盆，多数质地优良、花色繁多，可见当时工艺水平已达到相当高的程度。无论壁画、陶器还是其他工艺品，都看不到表现战争、士兵和武器的，这说明特迪华堪当时是个相当和平安定的地方。

公元七世纪，这座伟大的圣城受到了一群野蛮人的侵犯（据说是奇奇梅卡人——野蛮的“狗之子”）。他们攻陷城市，掠夺财富，杀戮或赶走人民，并且放了一把大火，使特迪华堪变为一片废墟。

3 三起三落的玛雅文化

大家都知道玛雅文化是印第安人的三大文化之一。公元初期，玛雅人在今天中美洲墨西哥南部、危地马拉和洪都拉斯一带地方，生长繁殖，并开始创造具有自己部族特色的文化。玛雅人的脸型轮廓很特殊——倾斜的前额，高高的鹰鼻，厚厚的嘴唇。以往文物上留下的脸型和今天的玛雅人的面貌，都带有这样的特征。

玛雅文明是建立在比较发达的农业之上的。玛雅人采取刀耕火种的原始办法，每到旱季，农民就进入热带森林，用石斧清除杂草，剥掉树皮，堆火烧烤树林，清出一片耕地来，然后在雨季来临之前，播下种子，他们种植的主要作物是玉米、南瓜和豆类。为了防止地力下降，他们每隔几年就要开